

债券代码：184514.SH

债券简称：22 汇微 01

债券代码：2280349.IB

债券简称：22 汇金小微债 01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
龙岩文旅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
2025 年第一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资产优化调整第二次进展)

债权代理人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MINMETALS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滨海大道 3165 号
五矿金融大厦 2401)

二〇二五年一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22年第一期龙岩文旅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2020年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龙岩文旅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旅汇金公司”、“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或“五矿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五矿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龙岩文旅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发生资产优化调整后续进展事项，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资产优化调整事项

文旅汇金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公开披露了《龙岩文旅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资产优化调整的公告》：根据《龙岩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文旅汇金集团打造核心产业集团的通知》（龙政综[2024]72 号），将龙岩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龙岩市国资委”）持有的龙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投资集团”）39%的股权，以 2024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作价出资入股文旅汇金集团。龙岩市财政局会同龙岩市国资委以货币资金投入方式对文旅汇金集团增资 6,000.00 万元。将公司持有的市值不超过 6 亿元（含 6 亿元，具体股份数量以双方签订协议为准）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兴业银行”）股权无偿划转至龙岩市财政局。

关于本次资产优化调整事项交易背景、交易标的及交易方基本情况、交易安排等情况，投资人可查阅发行人已披露的前述公告内容。

二、前次资产优化调整事项进展情况

发行人此前已完成 3200 万股兴业银行股权划转，投资人可查阅发行人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披露的《龙岩文旅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资产优化调整后续进展的公告》。

三、本次资产优化调整事项进展情况

（一）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投资集团 39%股权划转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二) 龙岩市财政局及龙岩市国资委已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完成 6,000.00 万元货币资金实缴出资，目前公司正在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四、影响分析

本次股权调整完成后，投资集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龙岩市国资委。本次股权调整旨在优化龙岩市国有产业资源配置、优化国资布局结构，进一步深化国企改革、有效整合现有资源共同助力提高龙岩市国有企业运营质量及效益。本次资产优化调整预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矿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次各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各期《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

五、债权代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债权代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权代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林芷昕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滨海大道 3165 号五矿金融大厦 2401

联系电话：13665999311

邮政编码：518054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龙岩文旅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 2025 年第一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资产优化调整第二次进展）》之盖章页)

